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浙江省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瓯锦大道5600号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6-16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；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一致同意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24日